		公	職		人	員	貝	†	產		申	幹	Ž	表		
da ±11 /	L.L. Ar	生注	黃清賢		np 25	LAK EE	1.國	民大會	·				मक्षः उद	, 1	. 國大代	表
申報人	姓石	東 洞頭	₹		服務	残捌	2.						一 職種	2	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Į.	记(禺	及	未	成	年	子	女
稱		1	胃力	性			名	稱				謂	姓			名
妻			-	E淑惠	Ī			女					黄〇雅	É		
子			Ī	貴〇 敱	Л											
(一)オ 1	動產 .土地															
土		地 坐						面 (平	方公。	積尺)	權利	範圍	目(持分	-)	所有權人	
高雄市	前金 個	區東金 縣	设146	0地號	虎				,	380	1000)分之	<u> 2</u> 97		王淑惠	Ĭ
2	.房屋															
房		屋標						面 (平	面 積 權利範圍(持分 (平方公尺)			-)) 所有權人			
高雄市	前金	显八德-	二路(000)() 建	號158	39		104	.08	所有	權金	全部		王淑惠	Ţ
(二)魚	B舶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總		噸	數	船		籍		港	所	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(三)泸	車															
種		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勃	包	碼	所		有	人
小客車	į.				1,60	90сс		XUOOOO 黃清賢								
(四)舫	元空器															
型		式	4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格	栗示	及	編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(五)右 1	序款(總 .新臺 ^胄	金額:			47	7,456	元)									
				類	存			機		構	À		名	金		貂

種類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活存	中央信	話局			黃清賢		·	122,847
活存	彰化鈾	艮行			黄清賢			34
活存	台灣中	中小企業銀	银行		黃清賢			10,676
儲存	郵局				黃清賢			157,716

種

無

儲存				郵局	郵局								102,409			
儲存				郵局	郵局								61,791			
儲存				郵局	郵局						責○凱			21	983	
2.	外幣及其	其他幣	別存款	欠												
種	類	幣	別	存	放			機		構	户	名	金		額	
·王 	ガ バ	ηı	71.1	11				17×2,		/HT	,	<i>λ</i> 1	折合	新臺幣	賈辭	
無																
(六)外	幣(指現	金或店	负行支	票)(總價	額:						元)					
幣	別	所	1	う /	4	È					額	折合	新臺	幣價	豺	
無																
(七)有	價證券(股票(總	股票價額	、票券 :	、債券及	其他	有價	證券 元)	總價	額:				元))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股		數	票面	價額	總		額	
無																
2.	票券(總	價額	:				元)			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Ţ.	票面付	賈 額	總		刻	
種無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7	票 面 们	賈 額	總		初	
無	債券(總	價額	•	<u>類</u>	所	有	人 元)	單位	立數	7	票面介	賈 額	總		初	
無	债券(總	:價額	:	類	所	有		單位單位			栗面白栗面白		總總			
無 3.	債券(總	價額	:				元)								彩	
無 3. 種 無	債券(總 其他有何			類			元)	單位								
無 3. 種 無				類			元)	單位	立數 元)	ž		賈額			袑	
無 3. 種 無 4.				類 額:	所	有	元) 人	單位	立數 元)	ž	票 面 化	賈額	總			
無 3. 種 無 4.	其他有化			類 額:	所	有	元) 人	單位	立數 元)	ž	票 面 化	賈額	總		袑	
無 3. 種 無 4.	其他有化			類 額:	所	有	元) 人	單位	立數 元)	ž	票 面 化	賈額	總		袑	

債

務

人

及

地

金

額

址

債

類

權

人

(十)債務(總金額:

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
(土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無

此 致

察 監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黃清賢

申報日期: 88年 4月 6日